

证券代码：870438

证券简称：博融智库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发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知，通知确定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召开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本年度股东大会开会通知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38	博融智库	2025 年 5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孙巧芬、曾思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州天河区体育西路高盛大厦 23C06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 2025 年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针对管理层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建议。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向股东大会汇报。

（五）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全部结转下一年度。

（七）审议《聘请（续聘）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3,206,995.03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2051 号）。

董事会对会计师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说明，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

项，公司已积极采取了措施。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2051 号）。

监事会对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运营情况，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发生关联租赁交易情况如下，支付博融智库加速孵化器（广州）有限公司房屋物业水电费 30 万元。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需要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推荐付廷席、付君逸、阎卫明、王兮泽、关洪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已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任期届满，为此本次监事会会议提请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经提名，推举殷俊、林晓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人选，职工代表监事由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二人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天河区体育西路高盛大厦 23C06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0-38342734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